**关于凤水三排渠等河道管理范围**

**划定成果的公告**

为进一步做好河湖管理工作，确保河道正常运行、行洪安全、水环境质量和河势相对稳定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《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对凤水三排渠等河道管理范围进行划定。现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划界范围**

（一）凤水三排渠：自潮安区浮洋镇大吴至潮安区仙庭，长约5.614公里。

（二）二大排渠：自潮安区龙湖镇东升道至潮安区浮洋镇颜厝，长约1.946公里。

（三）桑浦山截洪渠：自潮安区沙溪镇沙一至潮安区沙溪镇刘畔，长约4.081公里。

（四）林厝溪：自潮安区沙溪镇前二至潮安区沙溪镇沙二，长约1.155公里。

（五）凤桥溪：自潮安区沙溪镇仁里至潮安区沙溪镇仁里，长约1.110公里。

（六）砵仔寨溪：自潮安区沙溪镇沙二至潮安区沙溪镇高楼，长约1.026公里。

（七）砵仔寨溪1：自潮安区沙溪镇高二至潮安区沙溪镇高楼，长约0.748公里。

（八）牲谷溪：自潮安区沙溪镇五嘉陇至潮安区沙溪镇高二，长约0.787公里。

（九）高二排水：自潮安区沙溪镇高二至潮安区沙溪镇高二，长约0.449公里。

（十）巷头桥溪：自潮安区沙溪镇高一至潮安区沙溪镇高一，长约0.657公里。

（十一）巷头桥溪南支：自潮安区沙溪镇高一至潮安区沙溪镇高一，长约0.419公里。

（十二）五嘉陇溪：自潮安区沙溪镇五嘉陇至潮安区沙溪镇高二，长约0.539公里。

（十三）五嘉陇溪西支：自潮安区沙溪镇五嘉陇至潮安区沙溪镇五嘉陇，长约0.214公里。

（十四）溪仔沟：自潮安区沙溪镇高楼至潮安区沙溪镇高楼，长约0.401公里。

（十五）寨内溪：自潮安区沙溪镇贾里至潮安区沙溪镇五嘉陇，长约2.441公里。

（十六）寨内溪西支：自潮安区沙溪镇贾里至潮安区沙溪镇贾里，长约0.448公里。

（十七）陈内港：自潮安区沙溪镇贾里至潮安区沙溪镇贾里，长约0.641公里。

（十八）麻场溪：自潮安区沙溪镇贾里至潮安区沙溪镇贾里，长约0.825公里。

（十九）大垸坑：自潮安区赤凤镇塘北丫至潮安区赤凤镇唐址涡口，长约1.378公里。

（二十）东埔沟：自潮安区古巷镇古三与古二交界处至枫溪镇长美二界，长约2.088公里。

（二十一）西厝前溪：自潮安区沙溪镇刘畔至潮安区沙溪镇刘畔，长约0.815公里。

（二十二）刘畔溪东支：自潮安区沙溪镇刘畔至潮安区沙溪镇刘畔，长约0.512公里。

（二十三）刘畔溪：自潮安区沙溪镇刘畔至潮安区沙溪镇刘畔，长约0.888公里。

（二十四）南三排：自潮安区龙湖镇市尾砖厂至潮安区龙湖镇下陇段2，长约3.116公里。

（二十五）潮汕路东排渠：自潮安区龙湖镇鹳一电站闸至潮安区龙湖镇中兴电器厂，长约1.558公里。

（二十六）东排水沟：自潮安区金石镇交界处至潮安区金石镇仙乐一，长约1.627公里。

（二十七）西排水沟：自潮安区金石镇交界处至潮安区金石镇辜厝段，长约2.149公里。

（二十八）后溪干渠：自潮安区金石镇镇交界处至潮安区金石镇辜厝段，长约2.184公里。

（二十九）卢厝顶沟：自潮安区金石镇镇交界处至潮安区金石镇翁厝，长约1.311公里。

（三十）十板桥溪：自潮安区金石镇镇交界处至潮安区金石镇黄厝巷段，长约2.147公里。

（三十一）阔肚溪：自潮安区东凤镇东梅路至潮安区东凤镇华美二，长约1.726公里。

（三十二）北沟：自潮安区东凤镇南二东至潮安区东凤镇轮渡路口，长约2.216公里。

（三十三）南沟：自潮安区东凤镇轮渡路口至潮安区东凤镇华美二，长约6.079公里。

（三十四）三支渠：自潮安区东凤镇府前路至潮安区东凤镇南二东支，长约3.042公里。

（三十五）灰路支渠：自潮安区东凤镇东凤西干渠至潮安区东凤镇南二西支，长约2.584公里。

（三十六）彩金一排渠：自潮安区彩塘镇宏安六至潮安区彩塘镇金砂二，长约5.716公里。

（三十七）凤四溪：自潮安区庵埠镇郭陇一至潮安区庵埠镇溜龙，长约0.858公里。

（三十八）五妈支渠：自潮安区彩塘镇骊塘一至潮安区彩塘镇薛陇一，长约1.982公里。

（三十九）白莲排渠1：自潮安区赤凤镇白莲至潮安区赤凤镇白莲电排站附近，长约3.020公里。

（四十）白莲排渠2：自潮安区赤凤镇白莲至潮安区赤凤镇白莲电排站，长约1.788公里。

（四十一）公路东排渠：自潮安区浮洋镇西郊至潮安区浮洋镇洪巷，长约1.630公里。

（四十二）公路西排渠：自潮安区浮洋镇西郊至潮安区浮洋镇徐陇，长约3.015公里。

（四十四）彩金二排渠1：自潮安区彩塘镇金砂二至潮安区彩塘镇金砂二，长约0.590公里。

（四十五）彩金三排渠：自潮安区彩塘镇宏安五至潮安区彩塘镇南方，长约2.394公里。

（四十六）大庵坑：自潮安区赤凤镇坑尾至潮安区赤凤镇人形山脚下，长约0.601公里。

（四十七）华美二排渠：自潮安区彩塘镇华东至潮安区彩塘镇骊塘二，长约1.836公里。

（四十八）华美一排渠：自潮安区彩塘镇院前至潮安区彩塘镇院前，长约1.240公里。

（四十九）下尾坑：自潮安区赤凤镇大庵口至潮安区赤凤镇下尾坑，长约0.505公里。

（五十）中排渠：自潮安区江东镇溪头洲桥至潮安区江东镇余厝洲，长约4.272公里。

（五十一）下园洋东排：自潮安区东凤镇后池至潮安区东凤镇东梅渡槽，长约0.662公里。

（五十二）大坑干渠：自潮安区登塘镇大坑农场至潮安区登塘镇杨美，长约2.137公里。

（五十三）高美干渠：自潮安区古巷镇古巷五至潮安区古巷镇横溪，长约2.846公里。

（五十四）竹筒溪潮州市段：自潮安区庵埠镇郭陇二至潮安区庵埠镇郭陇一，长约2.391公里。

（五十五）培音仔溪：自万峰林场培音仔至蝙蝠岩，长约2.380公里。

（五十六）三叠泉溪：自万峰林场三叠泉至蝙蝠岩，长约2.041公里。

（五十七）铁炉坪溪：自万峰林场铁炉坪至深坑，长约2.497公里。

（五十八）黄竹窝溪：自万峰林场黄竹窝至黄竹窝水电站，长约2.644公里。

（五十九）河浦沟：自潮安区枫溪段与湘桥区西塘段交界至枫溪镇枫溪二村，长约0.428公里。

（六十）安揭干渠枫溪段：自潮安区枫溪镇田头何村至潮安区浮洋镇草安村，长约1.29公里。

**二、河道管理范围**

有堤防的河道、湖泊，其管理范围为两岸堤防之间的水域、沙洲、滩地、行洪区以及堤防和护堤地；无堤防的河道、湖泊，其管理范围为两岸历史最高洪水位或者设计洪水位之间的水域、沙洲、滩地和行洪区。设计洪水位应当根据河道防洪规划或者国家防洪标准拟定。

有堤防的江心洲，堤防、护堤地及堤防迎水侧以外滩地属于河道管理范围；无堤防的江心洲，历史最高洪水位所淹没范围属于河道管理范围。

**三、河道管理范围划定成果**

本次划定河道均属于无堤防河道。划定标准：无堤防河道管理范围按河岸线外延 5m 划定（若临水侧有通行道路，且道路外边缘线与河岸线之间距离大于 5m 的，则按道路外边缘线划定）。

**四、管理要求**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《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》进行管理，禁止任何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擅自在河湖管理范围内从事可能危及行洪安全、损害生态健康的建设或经营活动，违者依法从严查处。

**五、其他说明**

（一）本次河道管理范围划定属行业管理需要，不改变土地的权属，也不作为土地权属的证明材料。

（二）本次河道管理范围划定成果以图为准，具体有关控制点坐标请到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实名查阅。

特此公告

附件：凤水三排渠等河道管理范围划定成果图

2023年 月 日